

## 上半年苏州市区居民收入同比增12.3% 消费同比增19.2%

今年以来,苏州市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较快增长。上周五,记者从苏州市统计局获悉,上半年市区居民赚得多花得也多,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7001元,同比增长12.3%,人均消费性支出10041元,同比增长19.2%。由于食品价格高位运行,居民用于食品消费的支出持续增长,上半年市区居民人均食品消费支出达3823元,同比增长12.3%。

据统计,今年以来,通过提高职工工资标准和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等各项惠民政策,市区居民收入保持稳步增长,消费支出同步上升。抽样资料显示,至6月末市区居民每百户家庭拥有家用汽车超过40辆,交通和通讯支出为第二大主要消费项目。

随着通胀预期的不断加强,房产投资的严厉调控,居民更加愿意投资到黄金珠宝等保值品种上,上半年市区

居民人均金银珠宝首饰消费支出达186元,同比增长99.2%。此外,团体旅游健身活动受到越来越多居民的青睐,上半年人均娱乐服务支出达483元,同比增长45.3%。在教育投入方面,家长为了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,更加注重孩子的教育投资,积极参加各类辅导班、家教,各项非义务教育支出也大幅增加。

孙佳梓

# 水稻田鱼池也是湿地 擅自填埋要罚款

## 苏州将出台省内第一个湿地保护条例,现征求意见

日前,苏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将《苏州市湿地保护条例(草案)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全文网上公布,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。据悉,这是苏州市首次从立法的角度来保护湿地,也将是江苏省内出台的第一个湿地保护条例。

### 水稻田和鱼池被纳入湿地

《条例》明确,所称湿地是指常年或者季节性积水、适宜野生动植物生存、具有生态调控功能的潮湿地带或者水域,包括湖泊、河流、沼泽等自然湿地,以及水稻田、水生蔬菜地和鱼池等人工湿地。

苏州市人民政府应当公布市级重要湿地名录,明确边界四至,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擅自移动或者破坏界标。生态系统典型、生物多样性丰富、珍稀物种集中分布或者具有特殊保护价值的湿地,应当设立湿地自然保护区。

自然景观适宜、生态系统完整、历史和文化价值独特、科

普宣传教育意义明显的湿地,可以建立湿地公园。禁止擅自命名、挂牌湿地公园。

### 建立湿地生态补偿机制

《条例》提出,湿地保护实行综合协调、分部门实施的管理体制。市、县级(区)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湿地生态补偿机制,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,设立湿地生态补偿资金,用于因保护湿地而影响经济社会发展地区的补偿。并应当将湿地保护规划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,并与城市总体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水资源综合规划以及环境保护规划、旅游发展规划等相衔接。

《条例》要求,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保护湿地的水质、土壤、野生动植物,维护湿地生态功能。对功能退化的湿地,应当通过水生动植物恢复、水体交换、减少污染源等措施进行科学修复。湿地资源利用应当符合湿地保护规划,遵循湿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原则,不得改变湿地生态系统的基本功能,不得超出资源的再

生能力或者给野生动植物物种造成永久性损害,不得破坏湿地野生动植物的栖息环境。

### 擅自填埋最高罚款50元每平方米

《条例》规定,严格控制开发和建设项目占用湿地。凡列入国际重要湿地或者国家重要湿地名录的自然湿地,禁止开垦、占用或者改变用途。征收、征用或者占用湿地的,应当依法缴纳资源补偿费,并根据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开展湿地恢复工作。因项目建设需征收、征用或者占用市级重要湿地的,建设单位应当提出申请,并制定湿地保护方案。

《条例》禁止在自然湿地范围内从事下列活动:擅自围垦、填埋湿地;擅自挖塘、取土、烧荒;破坏野生动植物的重要繁殖区和栖息地;非法猎捕保护的野生动植物、捡拾鸟卵或者采用灭绝性方式捕捞鱼类及其他水生生物;非法排放、抽取湿地水资源或者截断湿地水系等。

根据规定,擅自移动、破坏

湿地界标的,责令赔偿损失,并处以恢复所需实际费用或者损失金额二倍至五倍罚款。擅自命名、挂牌湿地公园的,责令限期改正,并处以五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。擅自挖塘、取土,围垦、填埋湿地的,责令限期改正,并处以每平方米二十元至五十元罚款。擅自烧荒的,可处以五百元以上二千元以下罚款;情节严重的,处以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。

### 建成最美丽的湿地城市

结合苏州地方特色,《苏州市湿地保护条例(草案)》将湿地定义为:本市境内适宜野生动植物生存、具有生态调控功能的常年或者季节性积水地带和水域,包括湖泊、河流、沼泽等自然湿地,以及水稻田、水生蔬菜地和鱼池等人工湿地。

据了解,“十二五”期间,苏州市将建成市级以上湿地公园20个,完成市级以上重点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20个,确保70%以上的自然湿地得到良好保护,将苏州建成最美丽的湿地城市。 陈泓江

## 市区部分美容馆消毒记录不全

近日,沧浪区卫生监督所对辖区内的6家生活美容馆进行了突击检查。当天,检查人员对6家美容机构的卫生许可证、人员健康证等进行了抽查,并重点检查了这些机构是否提供针灸减肥、绣眉、双眼皮手术等超出经营范围的医疗美容服务。据沧浪区卫生监督所检查人员介绍,检查总体情况较好,未发现有美容机构违法开展医疗美容。但部分机构对毛巾、刮片等美容用具的消毒记录不完整,存在未按要求对美容工具等进行消毒的可能性,检查人员在予以警告的同时要求其立即整改。

据沧浪区卫生监督所相关人士介绍,美容分创伤美容和非创伤美容。创伤美容也叫医疗美容,属医学范畴,设立医疗美容机构的门槛高、要求严。在目前苏州市场上,多数美容机构都不具备提供医疗美容的资质,只能提供洗头、洗脸等非创伤性美容。沧浪区卫生监督所提醒广大市民,在前往美容机构时,要注意查看卫生许可证等信息,确定其经营范围一栏中是否有“美容”项目。苏州已对美容机构进行了量化分级,由高到低分为A、B、C三级,市民做美容可选择等级较高的场所。 何寅平



## 留守流动儿童 过上“快乐暑假”

7月16日,“同享阳光,让爱飞翔”暑期免费公益活动启动仪式在苏州工业园区青少年活动中心举行。暑假中数万名贫困、留守流动儿童将享受到免费参观、看电影的机会。 孙佳梓

# 上周住宅成交回涨近2成

受到前段时间密集推盘的影响,上周苏州住宅成交中断了持续下跌的态势,较之前一周上涨近百套。但受央行再次加息影响,购房者观望情绪依旧浓厚,开发商推盘节奏明显放缓,每次推出项目不多,且都集中加推刚需盘、优惠盘。价格方面,上周不少保障性住房成交拉低了全市住宅成交均价,但降幅仅为2%,全市均价仍高居万元以上。

上周,苏州住宅共成交639套,较之前一周增加94套,增幅17.25%;成交面积为68762.21平方米,较之前一周增加

7488.37平方米,增幅12.22%;成交均价为10572.67元/平方米,较之前一周减少228.99元/平方米,降幅2.12%。

上周全市住宅房源新增2074套,其中金阊区住宅房源新增1794套,均为保障房的上市;吴中区住宅房源新增280套。从各个区域住宅成交量来看,工业园区热销楼盘中海国际社区公园道上周成绩开始下滑,但由于加推项目多,上周工业园区住宅成交181套,依旧位于全市第一,金阊区和吴中区分别以122套和120套的成绩位列二三。从各个区域的成

交项目来看,上周金阊区南山金城1958、沧浪区苏州世茂运河城、工业园区华园星城分别成交47、42、41套,为苏州市前三名。

大量保障性住房入市,造成上周苏州住宅成交均价继续下跌。从各个区域来看,受别墅类项目成交的影响,上周吴中区成交均价高达13396.37元/平方米,位居第一;工业园区住宅成交均价11422.12元/平方米,位居第二;沧浪区仅有58套成交,但高端项目拉高均价达11.74.1元/平方米,位居第三。 王怡然

## 天气

### 今天多云有阵雨 本周气温略回升

受回波影响,17日晚上,苏州市区及周边地区下了一场畅快淋漓的阵雨,回波途经的苏州市区、吴江、太湖、昆山南部、张家港北部等地区雨势较大。经过阵雨的洗礼,昨天的苏州市天气晴好,让人感觉十分清爽。气温在午后开始逐渐升高,14点时达到了32.6℃,体感较热。

苏州气象台发布预告称,20-21日,苏州市将有一次较明显的雷阵雨过程;22-24日受副高边缘影响,晴热高温,午后局部地区晴热有雷雨。

今天上午多云,下午到夜里多云转阴有阵雨或雷雨;东到东北风3-4级;早晨最低气温:26~27℃,最高气温:32~33℃。明天阴有阵雨转多云。

今天感冒发病指数3级:气温有所上升,但早晚较凉,中午前后较闷热,这样的天气比较容易感冒。中暑指数2级:空气湿度较大,中午前后比较闷热,可适当采取防暑降温措施,体质较弱的人需及时补充水分。晾晒指数4级:天空中云系较多,午后局部仍然有降雨,室外不太适宜晾晒衣物,请市民出门随身携带雨具,下班途中小心慢行。

本周天气以多云和阵雨为主,气温比上周略高,最高气温可达35℃左右,请市民注意防暑防雨。 李铮

## 今日周边城市天气

昆山:多云,东北风3-4级,32℃~26℃  
吴江:多云,东北风3-4级,32℃~26℃  
太仓:多云,东北风3-4级,32℃~26℃  
常熟:多云,东北风3-4级,31℃~25℃  
张家港:多云,东北风3-4级,31℃~25℃  
上海:多云转阴,东北风3-4级,32℃~27℃

## 资讯

### 人才市场后天有 高校毕业生招聘会

160多家单位提供近3000个岗位

昨天,记者从苏州市人才市场获悉,苏州市2011年夏季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实习洽谈会,将于7月21日(后天)在苏州市人才市场举行。截至昨天傍晚,已经有162家单位预订摊位,提供岗位2945个。

据悉,本次招聘会具体时间为7月21日8:30至12:45,地点在苏州市人才市场(干将西路288号)。详情可登录苏州人才网(<http://www.szrc.cn>)查看。 何寅平

### 法律职业资格 网上申请已开始

记者从苏州市司法局获悉,今年的法律职业资格申请工作已经开始,已于去年参加国家司法考试成绩合格的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,需在本月30日前完成网上申请。

详情可登录苏州国家司法考试网([www.szsfks.com](http://www.szsfks.com))查询,或拨打苏州市国家司法考试办公室电话 0512-65241983 咨询。 李晓惠